

「台灣 Pay 稅稅有禮」抽獎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「台灣 Pay 稅稅有禮」。

貳、活動期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07 月 03 日(日)止。

參、活動規劃：

一、活動對象：使用「台灣 Pay」(金融卡/帳戶/信用卡)，透過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進行掃碼繳稅之用戶(以下簡稱用戶)。

二、活動內容：於活動期間使用「台灣 Pay」掃描「110 年度綜合所得稅」、「111 年度汽機車牌照稅」及「111 年度房屋稅」稅單上之 QR Code 進行繳稅，即可參加抽獎，獎項共有 7 大項，中獎名額總計 279 名。每成功繳納 1 張稅單即享有 1 次抽獎機會，成功繳納 2 張稅單即享有 2 次抽獎機會，以此類推；惟同一張稅單以多筆交易繳納者僅有 1 次抽獎機會；活動期間同一自然人僅限得一個獎項。

三、活動獎項：

共計 279 名中獎名額，獎品、數量如下：

獎項	獎品	數量
頭獎	TOYOTA COROLLA CROSS HYBRID 豪華型跨界休旅 (市價新臺幣(以下同) 879,000元)	1 名
貳獎	現金 10 萬元	2 名
參獎	iPhone 13 Pro 256GB (市價 36,400 元，可兌換等值提貨券)	3 名
肆獎	Apple Watch Series 7 (市價 11,900 元，可兌換等值提貨券)	6 名
伍獎	10.2 吋 iPad Wi-Fi 64GB (市價 10,500 元，可兌換等值提貨券)	10 名
陸獎	AirPods Pro (市價 7,990 元，可兌換等值提貨券)	20 名
柒獎	現金 2 仟元	237 名
共計		279 名

肆、抽獎、通知及領獎作業：

一、主辦/執行單位於 111 年 7 月 15 日前，以電腦隨機抽出中獎之「台灣 Pay」金融卡/帳戶/信用卡號，並透過其所屬金融機構通知中獎者，中獎名單預計於 111 年 7 月 29 日於「台灣 Pay」網站(taiwanpay.com.tw)公

告，中獎者務必留意中獎訊息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- 二、中獎者應於主辦/執行單位公告之截止日期前(最遲至 111 年 8 月 31 日)，至「台灣 Pay」網站活動平台填寫「領獎須知」、「中獎收據憑證」及「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」，填寫完畢以掛號(以郵戳為憑)寄至執行單位，逾期視同放棄中獎資格，經執行單位核驗無誤後，始得進行領獎作業。

伍、參與金融機構：如有更新以「台灣 Pay」及「台灣行動支付」官網公告為準。

(一)「行動銀行」APP 之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高雄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三信銀行、永豐銀行(大咖 App)、元大銀行、玉山銀行(玉山 Wallet)、台新銀行及中國信託，計 15 家金融機構。

(二)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之參與機構：

1. 金融卡/帳戶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商銀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新光銀行、基隆一信、基隆二信、淡水一信、新竹一信、新竹三信、彰化六信、花蓮二信、中華郵政、日盛銀行、南農中心及南資中心，計 21 家金融機構。

2. 信用卡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商銀、台北富邦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新光銀行、陽信銀行、遠東銀行、元大銀行、台新銀行、日盛銀行及中國信託，計 17 家金融機構。

陸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用戶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完整、真實且正確，並未冒用或盜用他人資料，如有不完整、不實或不正確資訊，主辦/執行單位得取消其中獎資格，並就其損害主辦/執行單位或任何第三人權益，得請求民、刑事損害及訴追之責。如因資料不全或錯誤，致無法通知活動相關訊息或送達獎品者，主辦/執行單位概不負責。中獎人逾領獎期限未領取，或未回覆、未提供正確資料或資料填寫不完整、不清楚、不接受開立扣繳憑單者，視同放棄中獎資格。
- 二、用戶同意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活動的資料及紀錄，皆以主辦/執行單位之電腦系統與時間之紀錄為主。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/執行單位之事由，致用戶所上傳、填寫或登

錄之資料有延遲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，主辦/執行單位不負責任何法律責任，用戶不得因此異議。

- 三、主辦/執行單位就本活動用戶之資格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，主辦/執行單位得取消其資格，並得追回獎品。
- 四、主辦/執行單位有權檢視各交易情況及中獎情況是否為人為操作之情形，對於有偽造、詐欺或冒名者等行為，或以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領之用戶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主辦/執行單位除有權終止或解除其參與本活動外，並得保留追訴權。
- 五、除本辦法另有規定外，中獎者不得要求獎品轉換、轉讓或折換現金，獎品款式及顏色為隨機出貨，恕無法指定；中獎者應同意遵守獎品供應商有關獎品之各項條款及相關規定，主辦/執行單位對中獎者領取或使用之獎品不負任何瑕疵擔保或賠償責任。
- 六、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中獎者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，中獎金額(價值)超過新臺幣(下同)1,000 元者，需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供報稅使用，年度報稅時將計入個人所得。中獎金額(價值)在 20,010 元以上者，中獎者依法需先繳交 10%機會中獎稅金，始可領獎。中獎者若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，不論中獎者所得之金額，須先就中獎所得扣繳 20%機會中獎稅金，始可領獎。中獎者若為未成年人，應檢附戶籍謄本並提出法定代理人同意書。若中獎者不願先行繳納本項稅金，視同放棄中獎資格，且不得異議。用戶因參加本活動而須支付任何稅捐皆為法定義務，概與主辦/執行單位無關。前述稅法如有更新或變動者，依修正後之規定辦理。
- 七、用戶參與本活動時，已詳閱本活動辦法及充分知悉，且同意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予主辦/執行單位，僅於此次活動目的範圍內使用，且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，以維護用戶/中獎者權益。中獎者並同意中獎相關個人資料由主辦/執行單位於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但不做其他用途。
- 八、本活動期間主辦單位，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內容、期限、獎項等權利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，無需另行通知。
- 九、如有任何未盡事宜，均由主辦單位依中華民國法律解釋之。本活動如遇不可抗力或特殊事由者，致影響參加者相關權益，主辦/執行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- 十、主辦單位：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。

執行單位：奧美公共關係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。
連絡電話：02-77451556 「台灣 Pay 活動小組」。
聯絡信箱：Service.TaiwanPay@Ogilvy.com。

謹慎理財
信用至上

參加本活動之金融機構其信用卡循環利率、預借現金手續費或其他相關費用等資訊，請至各該金融機構官方網站查詢。